

SN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SN/T 1379.3—2006

猪瘟中和免疫荧光试验操作规程

Protocol of immuno-fluorescent neutralization test for classic swine fever



2006-01-26 发布

060712000120

2006-08-16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前 言

SN/T 1379 共分为三个部分：

——猪瘟单克隆抗体酶联免疫吸附试验；

——猪瘟免疫荧光技术操作规程；

——猪瘟中和免疫荧光试验操作规程。

本部分为 SN/T 1379 的第 3 部分。

本部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

本部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董志珍、赵祥平、霍雷、蔡国瑞、姜红、王玉玲。

本部分系首次发布的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猪瘟中和免疫荧光试验操作规程

1 范围

SN/T 1379 的本部分规定了猪瘟免疫荧光抗体检测的技术要求。
本部分适用于猪瘟病毒中和抗体水平的检测。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 SN/T 1379 的本部分的引用而成为本部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部分,然而,鼓励根据本部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GB/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

3 试剂和材料

3.1 试剂

3.1.1 实验用蒸馏水为 GB/T 6682 中的三级水。

3.1.2 PK-15 细胞。

3.1.3 病毒:猪瘟(HC) Thiverval 弱毒冻干株。由指定单位提供,使用前用灭菌三级水溶解至规定容积。

3.1.4 HC 阴性、阳性参照血清,由指定单位提供,试验前经 56℃、30 min 灭活。

3.1.5 HC 三价荧光抗体工作液,由指定单位提供。

3.1.6 细胞稀释液:见第 A.1 章。

3.1.7 细胞生长液:见第 A.2 章。

3.1.8 丙酮液(-30℃保存)。

3.1.9 牛血清白蛋白(BSA)。

3.1.10 细胞消化液:见第 A.3 章。

3.2 材料

3.2.1 超净工作台。

3.2.2 二氧化碳培养箱。

3.2.3 倒置荧光显微镜。

3.2.4 可调微量移液器及相应的滴头。

3.2.5 96 孔微量细胞培养板。

3.2.6 培养箱。

3.2.7 微量板振荡器。

3.3 被检血清

3.3.1 无菌采取被检动物血液,分离血清。实验前将被检血清 56℃、30 min 灭活。

3.3.2 血清的运送和保存。需要冷藏方法运送和保存血清。